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運緯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
電子信箱：06515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200632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63278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國家運動訓練中心運動教練派駐單位申請計畫書」

1份，有意申請田徑運動教練者請於112年7月7日前檢具計
畫書函報該中心申請，並副知本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運動訓練中心112年7月3日心競字第1120007080號
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該中心承辦人張雁玲，電話：07-
586113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

副本：電
交
2023/07/05
10:33:05
文
章

